

國內旅遊住宿優惠補助規則摘錄

A2-1 獲得國內旅遊住宿優惠補助之資格為何？

答：本國國人、持有"限期旅遊住宿"折價電子序號碼訂房、本人住宿。

A2-6. 取得"限期旅遊住宿"折價電子序號碼，一定會有住宿優惠補助嗎？

答：不一定，旅客預訂旅宿業房間必須在補助名額內，才有住宿補助優惠。

A2-8 旅客持電子序號完成訂房後，要如何知道所持電子序號是補助名額？

答：訂房時請旅宿業者告知，並至「國內旅遊住宿優惠活動」專區查詢所持序號是否已勾選為「已訂房」。

A2-14. 透過旅行社(或訂房網站)代訂參與本次活動旅館或民宿客房，且於 104 年 11 月 20 日至 105 年 2 月 29 日入住，是否適用本優惠？

答：(1) 透過旅行社(或訂房網站)代訂參加旅行社辦理國內旅遊之旅客，如持申請折價電子序號碼預訂入宿參與本次活動之旅館或民宿，且為優惠補助名額內，即可適用優惠補助。

(2) 申請補助方法為：旅客於住宿結帳時，憑持有之折價電子序號碼及**旅行社(或訂房網站)開立統一發票(或訂房確認單)或代收轉付資料**，由旅宿業者依旅客實際支付旅行社(或訂房網站)訂房費用為折抵房價計算依據，每 1 電子序號碼折抵補助 1 間房價，並直接將補助費用以現金退還旅客，**旅宿業者必須將統一發票或代收轉付收據等證明影本收執後再向交通部觀光局申請旅客補助費用。**

A2-15. 旅客申請"限期旅遊住宿"折價電子序號碼發生問題，旅宿業者如無法即時處理優惠補助，應如何處理？

答：旅客應同意旅宿業者暫不提供優惠補助，必須留下姓名、聯絡手機或電話號碼，事後由交通部觀光局處理，並將處理結果通知旅客。

*本次活動為補助國內「旅遊住宿」，因此發票開立統編，就不予協助辦理補助申請。避免觸犯使公務員登載不實罪(1 年以上、7 年以下)與偽造文書罪(5 年以下)

我已了解並願意確實遵守以上交通部觀光局頒布之補助規則，若不符規定即無法取得優惠

簽名：_____

日期：_____